

#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零六年五月

## 重要提示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5 年 6 月 20 日证监基金字【2005】104 号文批准发起设立。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05 年 10 月 8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招募说明书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 6 个月更新一次，并于每 6 个月结束之日后的 45 日内公告。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06 年 4 月 8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06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一、基金管理人

###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300203

成立日期：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164 号文批准，于 2004

年 11 月 8 日成立。

法定代表人：李宗唐

总经理：楚义芳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300203

电话：022-83310208

传真：022-83865569

联系人：赵亚萍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股权结构：

出资人名称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4800 万元	48%
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600 万元	26%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600 万元	26%
合计	1 亿元	100%

## （二） 主要人员情况

### 1. 基金管理人董事会成员

李宗唐先生，董事长，研究生，高级会计师。历任天津市财政局预算处副处长、处长，天津市财政局资金处处长，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天津农村合作银行行长。

李子福先生，副董事长，研究生，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兵工物资总公司财务审计处处长，北方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结算部经理、综合业务部经理。现任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监。

熊必琪女士，独立董事，研究生，高级会计师。历任天津四新油漆厂财务科长、副厂长，天津油漆厂财务科长，天津灯塔涂料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天津灯塔关西涂料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汉成先生，独立董事，法学学士。历任最高人民法院人事厅副处长、审判员、高级法官。现任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

朱家凤先生，独立董事，博士研究生在读。历任南方证券公司投行总部上海分部副经理、北京证券公司投行业务二部总经理。现任爱建证券公司投资银行总部常务副总经理。

韩志伟先生，董事，研究生，经济师，会计师。历任太原第一热电厂计划科副科长、科长、经营部部长、副总经济师、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经营部经理。现任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江西分公司财务总监。

楚义芳先生，董事，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实习研究员，伦敦经济学院研究学者，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讲师、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中国平安保险公司天津证券业务部负责人、总经理，天津信托投资公司金融开发中心主任，香港天信财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天津信托投资公司证券研究部总经理，天津信托投资公司证券业务总部总监，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 2. 基金管理人监事会成员

郭秋平先生，监事长，大专，高级政工师，经济师。历任山西娘子关电厂党委副书记，山西神头第二发电厂党委副书记，山西大同第一发电厂厂长，山西阳泉第二发电厂筹建处主任，山西柳林发电厂党委书记，山西兆光发电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金林先生，独立监事，硕士研究生，教授。历任北京工业学院管理工程系助教、讲师，北京理工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教授、副院长，现任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教授、院长。

弓劲梅女士，监事，博士研究生，经济师。现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研究员。

##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李宗唐先生，董事长，研究生，高级会计师。历任天津市财政局预算处副处长、处长，天津市财政局资金处处长，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天津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现任天津农村合作银行行长。

楚义芳先生，董事，博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实习研究员，伦敦经济学院研究学者，南开大学经济研究所讲师、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中国平安保险公司天津证券业务部负责人、总经理，天津信托投资公司金融开发中心主任，香港天信财务

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天津信托投资公司证券研究部总经理，天津信托投资公司证券业务总部总监，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赵亚萍女士，副总经理，研究生，高级经济师，历任中国农业银行信托投资公司客户经理、副总经理，中国农业银行基金托管部核算处兼市场处处长。

胡敏女士，督察长，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历任北方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结算部会计主管、车道沟工作站负责人，兵器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现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兼董事会秘书。

#### 4. 本基金基金经理

陈天丰先生，硕士研究生。1994年进入天津信托投资公司，历任证券部、投资银行部、证券研究部研究员，证券研究部经理；2001年进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开放式基金筹备工作；2002年进入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组工作。现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

#### 5. 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召集人：楚义芳先生，总经理。

其他成员：

陈天丰先生：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本基金基金经理。

王国强先生：30岁，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曾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发展部任职。现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蒋俊国先生：中国人民大学 MBA，9年证券期货从业经验，曾就职于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主要负责能源、金属等行业的研究工作，现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

刘毅先生：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长城信托投资公司基金管理部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基金部高级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上海营销总部负责人等，现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经理。

#### 6. 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 二、基金托管人

### （一）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设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注册资本：2480 亿元人民币

电话：010-66106912

联系人：庄为

### （二）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65 人，平均年龄 30 岁，90%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

###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自1998年2月成立以来，始终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严格履行着资产托管人的责任和义务，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业务管理模式、健全的托管业务系统、强大的市场营销能力，为广大基金份额持有人和众多资产管理机构提供安全、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取得了优异业绩。截至2006年3月，托管证券投资基金56只，其中封闭式16只，开放式40只。托管资产规模年均递增73%。至今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保基金、企业年金、产业基金、QFII资产、履约类产品等十大类14项产品的托管业务体系。继2004年先后获得《亚洲货币》和《环球托管人》评选的“中国最佳托管银行”称号后，2005年，又分别获得《财资》和《环球托管人》评选的“中国最佳托管银行”称号。

### 三、相关服务机构

####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 1. 直销机构：

名称：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300203

法定代表人：李宗唐

北京分公司：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1702 室，100036

直销电话：022-83310988（天津总部）；010-51922386（北京分公司）

直销传真：022-83865580（天津总部）；010-51922398（北京分公司）

联系人：祁琳（天津总部）；柴媛媛（北京分公司）

##### 2. 代销机构：

######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电话：010-66107900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田耕

网址：[www.icbc.com.cn](http://www.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 （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电话：021-62580818

传真：021-62569400

联系人：芮敏祺

网址：www.gtja.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66**

(3)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黎晓宏

电话：010-65183888

传真：010-65182261

联系人：魏明

网址：www.csc108.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08**

(4)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40—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511

传真：0755-82943237

联系人：黄健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1、0755-26951111**

(5)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朱利

电话：010-66568613、66568587



传真：010-66568536

联系人：郭京华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客服热线：010-68016655**

(6)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53594566

联系人：金芸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客服电话：021-962503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7) 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宾水道 3 号

法定代表人：张志军

电话：022-28451883

传真：022-28451892

联系人：徐焕强

网址：www.ewww.com.cn

**客服电话：022-28455588**

(8) 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吴晋安

电话：0351-8686766，8686708

传真：0351-8686709

联系人：邹连星、刘文康

**客服热线：0351-8686868**

**(9)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邮编：100027

联系电话：010-84533151 转 822、802

联系人：陈少震

网址：[www.txsec.com](http://www.txsec.com)

**(二)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6 层， 300203

法定代表人：李宗唐

电话：022-83310208

传真：022-83865565

联系人：郭晓磊

**(三)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嘉德恒时律师事务所

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 1009-1010

法定代表人：孟卫民

联系电话：022-83865255

传真：022-83865266

联系人：续宏帆

经办律师：韩刚、续宏帆

**（四）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天津五洲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3 号康岳大厦 6-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福才

联系电话：022-23559001

传真：022-23559045

联系人：郑凯斌

经办注册会计师：王福才、郑凯斌

## 四、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五、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混合型）

##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本基金以资产配置为导向，在股票、债券、短期金融工具等之间进行动态选择，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

通常，本基金股票投资比例范围是基金资产的 30%—85%；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范围是基金资产的 15%—70%。短期金融工具是指现金以及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银行定期存款等金融工具。

##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在资产配置层次上，本基金以资产配置为导向，力图通过对股票、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进行灵活资产配置，在控制风险基础上，获取收益；在行业配置层次上，根据各个行业的景气程度，进行行业资产配置；在股票选择上，本基金将挖掘行业龙头，投资于有投资价值的行业龙头企业；本基金债券投资坚持以久期管理和凸性分析为核心，以稳健的主动投资为主导，选取价值被低估的券种，以获得更高的收益。

### （一）资产配置

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的方法实现以资产配置为导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通过结构化分析进行资产配置，以定性和定量指标相结合，针对不同的资产类别，分别通过经济增长预期、相关政策预期、通货膨胀、估值水平、行业状况、资金流动、市场情绪、市场结构特征以及其它方面等多个维度的分析，对股票市场及债券市场的未来收益进行预期，并利用天弘市场风险监测系统，结合风险约束因素以及投资限制的要求，最终形成资产配置方案。

### （二）行业配置

本基金在经济周期分析的基础上进行行业景气研究，根据各个行业的景气程度，进行行业资产配置。本基金采用行业评价框架，从行业的基本特征、行业的财务特征、市场对于行业的估值水平以及行业特殊的趋势/事件等多个方面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对行业上市公司的未来趋势作出判断，针对特定行业设定明显高于市场配置比例，或显著低于甚至禁止投资的配置安排。

目前，本基金采用天相行业分类标准。本基金根据经济发展，在经基金管理人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后，可以变更行业分类标准，并予以公告。

### （三）精选个股

本基金认为，行业龙头企业是具有鲜明核心竞争力和价值创造能力的行业代表性企业，通常处于行业排名前 20%。

行业龙头企业是具有行业代表性的企业，代表了行业的发展趋势。行业龙头企业具有核心竞争能力，能够更有效地提供产品或服务，并且具有能够获得自身发展的能力或者综合素质。行业龙头企业能够以更低的价格或者消费者更满意的质量持续地提供产品或服务，具有持续的良好业绩或具有明显的增长记录或成长前景，从而能够成为长久生存和不断壮大的强

势企业。

## 1. 股票选择原则

本基金秉承价值投资的理念，奉行基本面、管理、安全边际三位一体的选股原则，挖掘各个行业的龙头企业，努力使本基金的投资者最大限度地分享到中国经济成长的成果。

本基金投资于行业龙头企业股票的比例应占基金股票资产的 80%以上（含 80%）；本基金投资于非行业龙头企业股票的比例应占基金股票资产的 20%以下（不含 20%），但需基于基本面研究，有充分理由认为该投资符合本基金的投资理念。

## 2. 股票选择程序与方法

本基金采用“自下而上”的方法选择股票。本基金从公司基本面与市场两个主要方向把握价值投资，建立股票筛选框架，重点针对行业龙头企业进行股票筛选。结合行业背景、竞争格局，以及公司的财务指标、经营战略、管理与公司治理等各个方面的因素，全面、系统地选择市场价格低于内在价值的好公司。

### a. 初选

设立投资限制板，剔除 ST 类上市公司、存在重大嫌疑并被证券监管部门调查的公司、过去 1 年股价发生异常波动的公司，形成股票投资基本库。

### b. 优选

本基金在“股票投资基本库”的基础上通过综合分析研究，确定进入基金备选库的具体股票。

本基金从核心竞争力、价值创造能力和财务安全性等方面综合构建行业龙头筛选模型，对股票投资基本库进行筛选，选取行业排名前 20% 的公司作为行业龙头企业进入基金备选库；此外，行业研究员可以根据行业的特殊性（如寡头垄断），提出另外的候选行业龙头企业，经过公司决策程序批准的候选行业龙头企业也进入基金备选库。

除此之外，本基金可以选择投资符合本基金投资理念的非龙头企业，其投资比例不超过基金股票资产的 20%。

### c. 精选

本基金依据行业龙头的筛选模型筛选出行业龙头企业，通过实地考察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并进行证券估值，对行业龙头企业进一步进行精选。

初选和优选主要是在公开的数据和信息基础上进行的，精选主要是通过对企业的实际考

察来判断企业的基本面状况。实地考察是获得企业真实信息的重要手段，尤其是上市公司的管理状况通过公开的数据很难有确切的披露，而面对面的访谈和观察将帮助我们获得有关公司基本面和管理状况的第一手资料。

本基金在精选证券的基础上，进一步关注拟投资证券的安全边际。安全边际是指企业的市场价格与其估值之间的差值。根据行业特点和企业的成长阶段等因素，针对不同的公司选择具体适用的估值方法。本基金将投资于具有足够安全边际的上市公司，通常设定的安全边际为 10%。经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本基金可以根据市场状况对安全边际进行调整。

#### （四） 债券的投资管理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坚持以久期管理和凸性分析为核心，以稳健的主动投资为主导，通过对宏观利率变动趋势的判断，调整债券组合的期限结构，并针对个券进行定价分析，选取被低估的券种，以获得更高的收益。

## 九、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 180 指数收益率 × 55% +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 × 45%

如果今后出现更适用于本基金的指数，本基金可以在征得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十、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主动管理的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程度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型基金。本基金力争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谋求实现基金财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 十一、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06 年 4 月 1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一）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总资产比例
股票	67,394,321.10	26.85%
债券	70,756,447.99	28.19%
权证	0.00	0.00%
银行存款和清算备付金合计	20,760,419.14	8.27%
其他资产	92,102,906.01	36.69%
资产合计	251,014,094.24	100.00%

### （二）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分类	市值（人民币元）	占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0.00	0.00%
B 采掘业	13,096,350.68	5.93%
C 制造业	26,836,712.14	12.15%
C0 食品、饮料	257,312.00	0.12%
C1 纺织、服装、皮毛	0.00	0.00%
C2 木材、家具	0.00	0.00%
C3 造纸、印刷	0.00	0.00%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6,501,560.00	7.47%
C5 电子	0.00	0.00%
C6 金属、非金属	4,142,832.80	1.88%
C7 机械、设备、仪表	4,650,407.34	2.10%
C8 医药、生物制品	1,284,600.00	0.58%
C99 其他制造业	0.00	0.00%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0.00	0.00%
E 建筑业	0.00	0.00%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2,918,000.00	1.32%
G 信息技术业	2,110,495.00	0.95%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4,464,723.12	2.02%
I 金融、保险业	9,177,500.00	4.16%
J 房地产业	2,227,000.00	1.01%
K 社会服务业	2,532,749.76	1.15%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4,030,790.40	1.83%
M 综合类	0.00	0.00%
合计	67,394,321.10	30.52%

(三) 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市值（人民币元）	市值占净值比例
1	000406	石油大明	800,000.00	8,176,000.00	3.70%
2	600002	齐鲁石化	750,000.00	7,582,500.00	3.43%
3	600036	G 招 行	1,130,000.00	7,265,900.00	3.29%
4	000866	扬子石化	505,600.00	7,002,560.00	3.17%
5	000956	中原油气	408,667.00	4,920,350.68	2.23%
6	600037	G 歌 华	299,910.00	4,030,790.40	1.83%
7	600616	G 食 品	230,000.00	2,684,100.00	1.22%
8	000069	G 华侨城	219,096.00	2,532,749.76	1.15%
9	600717	G 天津港	400,000.00	2,240,000.00	1.01%
10	000002	G 万科 A	340,000.00	2,227,000.00	1.01%

(四) 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债券类别	债券市值（人民币元）	市值占净值比例
国家债券	29,269,273.20	13.26%
央行票据	31,485,000.00	14.26%
企业债券	10,002,174.79	4.53%
金融债券	0.00	0.00%
可转换债	0.00	0.00%
债券投资合计	70,756,447.99	32.05%

(五) 按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名称	债券市值（人民币元）	市值占净值比例
1	05 央行票据 08	31,485,000.00	14.26%
2	02 国债(14)	13,748,924.70	6.23%
3	06 广晟 CP01	10,002,174.79	4.53%
4	20 国债(10)	5,042,088.00	2.28%
5	21 国债(3)	4,780,599.50	2.17%

(六)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 1、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 2、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 3、基金的其他资产构成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交易保证金	298,780.49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122,591.53
应收利息	715,706.09
应收申购款	2,943,225.00
买入返售证券	70,000,000.00
待摊费用	22,602.90
合计	92,102,906.01

- 4、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 5、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因股权分置改革而被动持有和主动投资权证。

## 十二、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业绩数据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58%	0.31%	7.38%	0.52%	-3.80%	-0.2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56%	0.22%	7.33%	0.49%	-3.77%	-0.27%

注：1、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通常，本基金股票投资比例范围是基金资产的30%—85%，债券和短期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范围是基金资产的15%—70%。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截至2006年3月31

日，本基金仍处于建仓期中。

2、本基金合同生效于 2005 年 10 月 8 日，截至 2006 年 3 月 31 日本基金运行未满一年。

## 十三、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 （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 1. 基金运作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资产总值中扣除。

#### 2. 基金运作费用的费率水平、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付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 本条第（一）款第 1 项第（3）至第（7）项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关合同等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二)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 认购费用

(1) 费率水平

认购费率按认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认购，适用的认购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认购费率具体如下：

认购金额区间	认购费率
100 万元(不含)以下	1.2%
100 万元(含)至 500 万元(不含)	0.9%
500 万元(含)至 1000 万元(不含)	0.5%
1000 万元(含)以上	每笔 1000 元

(2) 计算公式

$$\text{认购费用} = \text{认购金额} \times \text{认购费率}$$

认购费用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取得的收益归入基金财产。

(3) 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本基金的认购费用在基金投资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认购费用用于基金设立募集期间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2. 申购费用

(1) 费率水平

申购费率按申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申购费率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区间	申购费率
100 万元(不含)以下	1.5%
100 万元(含)至 500 万元(不含)	1.2%
500 万元(含)至 1000 万元(不含)	0.7%
1000 万元(含)以上	每笔 1000 元

(2) 计算公式

申购费用=申购金额×申购费率

申购费用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取得的收益归入基金财产。

(3) 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在基金投资人申购本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申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等各项费用。

3. 赎回费用

(1) 费率水平

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长短有所不同，持有期越长，赎回费率越低，直至 2 年后为 0。

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	赎回费率
一年以内	0.50%
一年以上（含一年）两年以内	0.25%
两年以上（含两年）	0

(2) 计算公式

赎回总额=赎回份数×T日基金份额净值

赎回费用=赎回总额×赎回费率

赎回总额、赎回费用计算结果按四舍五入的方式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取得的收益归入基金财产。

(3) 收取方式和使用方式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人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赎回费用在扣除手续费后，余额应当归入基金财产。本基金赎回费用的 25%归基金财产所有，其余 75%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

(三) 其他费用

本基金可在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允许的条件下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增加其他种类的基金费用。

(四) 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五) 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各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

《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管理人于 2005 年 8 月 18 日公告的《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 将基金托管人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更改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根据公司人员变动情况对基金管理人概况及主要人员信息进行了更新。
3. 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根据托管行人员变动情况和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进行了相应更新。
4. 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原有代销机构的联系资料进行更新；同时更新了会计师事务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的信息。
5. 在“十、基金的投资”部分，补充了本基金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6. 在“十一、基金的业绩”部分，补充了本基金最近的业绩。
7. 对“二十三、其他应披露的事项”内容进行了更新。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6 年 5 月 23 日